

中央警察大學學生實習工作日誌

實習單位		實習項目		實習日期	月 日
實習內容					
實習指導 官核章		實習教師 核章		教務處 複核	

※說明：

- 一、實習學生應於每日實習結束後手寫實習工作日誌（不可電腦繕打），內容應包括：
相關法源、作業流程、重點發現、案件分析及心得感想等。
- 二、本表填寫後，應每日送陳實習指導官評閱；俟實習結束後，併同實習心得送交實習教師核閱。

實習內容

